

广东劳动学会

粤劳学〔2025〕021号

关于征集 2025 年度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优秀研究成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和广东省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决策部署，推动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的理论创新与实践探索，广东劳动学会面向全省开展 2025 年度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优秀研究成果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主题

聚焦省委“1310”具体部署，围绕新时代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领域重点关切问题，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高技能人才培养为主题，征集具有创新性、实践性和指导性的优秀研究成果。研究主题包括但不限于：

1.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研究；
2.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研究；
3. 高技能技能人才培养评价的研究；
4. 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的研究；

5. 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与完善的研究；
6. 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对劳动关系创新的研究；
7. 新质生产力与人力资源管理创新的研究；
8. 数字技术赋能就业服务创新的研究。

二、成果要求

（一）成果载体

本次征集的研究成果载体形式多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学术论文、课题报告、典型案例；学术论文、课题报告应为原创论文，典型案例应为创新做法与实践。

（二）质量要求

本次征集的研究成果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取向，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导向。在理论层面，要注重与实际的紧密结合，深入剖析当前人社领域的热点难点问题，提出具有创新性和实践指导价值的解决方案。在研究方法上，应当秉持科学严谨的态度，采用规范的研究范式，确保数据来源可靠、分析过程严谨、论证逻辑严密。同时，研究成果的文字表达应当准确规范，做到结构完整、层次分明、条理清晰，符合学术规范要求，确保研究成果的专业性和可读性。

（三）格式要求

1. 研究成果采用电子版 word 形式报送，电子版发送至 854483010@qq.com，邮件主题应注明“2025 年优秀成果-成

果名称-作者姓名”字样。

2. 研究成果形成时间须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之后，可以是在国内外公开刊物发表的论文，也可以是未公开发表的论文，但必须符合主题要求。课题报告字数控制在 10000 字以内，其他形式研究成果字数控制在 5000 字以内。

3. 研究成果须提供详细的作者介绍及联系方式，包括作者姓名、单位、职务职称、手机号码、电子邮箱、通讯地址等。

4. 研究成果须提供详细的作者介绍及联系方式，包括作者姓名、单位、职务职称、手机号码、电子邮箱、通讯地址等。

三、征集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四、评选与奖励

（一）组织专家评审，评选出优秀成果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优秀成果将汇编成册，同时报送上级部门中国劳动学会和主管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并通过微信公众号和官网、刊物等多种渠道宣传推广。

（二）优秀成果由广东劳动学会颁发证书及发文公告。

（三）优秀成果颁奖时间与学会年会同时举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同时，选取其中部分优秀论文作者在年会上作主旨发言。

五、注意事项

本次征集的研究成果须为原创，严禁抄袭、剽窃，作者

文责自负。对于抄袭、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权利的，学会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对获奖的将取消其奖项、获奖证书并通报批评。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朱老师 020-22810605 邮箱: 854483010@qq.com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601 室

